

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德壽街10號
承辦人：註冊組長 廖思涵
電話：03-3647099-324
傳真：03-3637715
電子信箱：liaosh@ms.tsad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特教字第11500080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學年度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招生說明會暨參訪活動實施計畫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115學年度國中小身心障礙學生轉銜參訪，
詳如說明，惠請轉知桃園市各國中小及新北市教育局，請
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特殊教育法相關轉銜輔導規定，辦理桃園市國中小(含鄰近區域)之身心障礙學生(應屆畢業生、八年級及五年級)轉銜參訪活動。
- 二、對象：桃園市及新北市鄰近國中小特教班及資源班學生、家長與相關輔導教師。
- 三、時間：115年11月2日(星期一)至11月6日(星期五)，上午8時至12時。
- 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欲參加本次轉銜參訪活動之學校，煩請各校以校為單位，一校一場次為原則，並於115年10月14日(星期三)12時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報名資訊：<https://forms.gle/emT33DevthY8ujzp8>。

電子文
文
騎

6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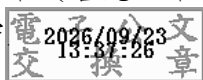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參訪學校時間及梯次將於115年10月19日(星期一)公告於
本校網站[https://www.tsad.tyc.edu.tw/ischool](https://www.tsad.ty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0/)
/publish_page/0/。

(三)為安排校內帶隊參訪人員，請各校確定參訪時間，如非
特殊情況，勿再行更動。

五、請允予參與本活動之教職員公假登記出席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

副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、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
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

校長葉瑞華

